

洱源县县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 门 名 称：洱源县民政局

财务负责人：李兰兰

经 办 人：李明珠

联 系 方 式：0872-5122093

目 录

表 一	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表 二	部门收入预算表
表 三	部门支出预算表
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表 七	基本支出预算表（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表 八	项目支出预算表（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
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次下达）
表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表十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十四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十五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十六	州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表十七	州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表十八	新增资产配置表

表 一 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5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3.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39.25	本年支出合计	2239.2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39.25	支 出 总 计	2239.25

表 三 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浉源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的支出	事业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级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4+7+...+13	4=5+6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55	1,945.55	1,933.55	1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9.19	279.19	272.19	7.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72.19	272.19	272.1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00	7.00		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5	56.05	5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4	19.04	19.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	1.69	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2	35.32	35.32								
20810	社会福利	81.91	81.91	76.91	5.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46	3.46	3.4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8.45	78.45	73.45	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91.64	491.64	491.6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91.64	491.64	491.6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31.98	731.98	731.9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4.89	224.89	224.8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7.09	507.09	507.09								
20820	临时救助	100.60	100.60	100.6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60	0.60	0.6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79	37.79	37.7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79	37.79	37.7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54	6.54	6.5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54	0.54	0.5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00	6.00	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85	159.85	159.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85	159.85	159.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70	293.70	291.7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1	32.71	32.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8	18.78	1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2.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3	11.03	11.0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60.99	260.99	258.99	2.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60.99	260.99	258.99	2.00							
合 计		2,239.25	2,239.25	2,225.25	14.00							

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39.25	一、本年支出	2,239.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39.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本级财力	2,239.25	（二）外交支出	
2、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3、执法办案补助		（四）公共安全支出	
4、收费成本补偿		（五）教育支出	
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3.70
二、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二）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39.25	支出总计	2,239.25

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4+6	4=5+6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5.55	1,933.55	1,878.96	54.59	1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79.19	272.19	251.96	20.23	7.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72.19	272.19	251.96	20.2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00				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5	56.05	56.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4	19.04	19.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	1.69	1.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2	35.32	35.32		
20810	社会福利	81.91	76.91	42.55	34.36	5.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46	3.46	3.4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8.45	73.45	39.09	34.36	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91.64	491.64	491.6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91.64	491.64	491.6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31.98	731.98	731.9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4.89	224.89	224.8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07.09	507.09	507.09		
20820	临时救助	100.60	100.60	100.6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60	0.60	0.6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79	37.79	37.7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79	37.79	37.7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54	6.54	6.5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54	0.54	0.5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6.00	6.00	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85	159.85	159.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85	159.85	159.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70	291.70	291.7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1	32.71	32.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8	18.78	1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2.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3	11.03	11.0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60.99	258.99	258.99		2.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60.99	258.99	258.99		2.00
合 计		2,239.25	2,225.25	2,170.66	54.59	14.00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1.17	311.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06	359.06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3.51	183.51						01	基本工资	95.19	95.19				
	02	社会保障缴费	59.74	59.74						02	津贴补贴	102.07	102.07				
	03	住房公积金	22.89	22.89						03	奖金	7.93	7.9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3	45.03						06	伙食补助费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3	53.23	14.00					07	绩效工资	58.76	58.76				
	01	办公经费	31.08	18.78	12.3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2	35.32				
	02	会议费	1.00		1.00					09	职业年金缴费						
	03	培训费	0.82	0.12	0.70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8	21.68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3	11.03				
	05	委托业务费	33.00	33.00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0.65				
	06	公务接待费								13	住房公积金	26.43	26.43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	医疗费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	1.3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	维修（护）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59	54.59	14.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办公费	15.56	5.83	9.73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2	印刷费	0.30		0.30			
	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03	咨询费						
	02	基础设施建设								04	手续费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03	公务用车购置								05	水费	0.52		0.52			
	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6	电费	1.75		1.75			
	06	设备购置								07	邮电费						
	07	大型修缮								08	取暖费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9	物业管理费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11	差旅费						
	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2	基础设施建设								13	维修（护）费						
	03	公务用车购置								14	租赁费						
	04	设备购置								15	会议费	1.00		1.00			
	05	大型修缮								16	培训费	0.84	0.14	0.7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7	公务接待费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9.25	49.25						18	专用材料费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9	47.89						24	被装购置费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1.36						25	专用燃料费						
	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6	劳务费	33.00	33.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7	委托业务费						
	01	资本性支出（一）								28	工会经费	3.61	3.61				
	02	资本性支出（二）								29	福利费						
507		对企业补助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	1.33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01	费用补贴								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8	10.68				
	02	利息补贴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1.60	1,811.60				
	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01	离休费	15.97	15.97				
	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02	退休费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1.60	1,811.60						03	退職（役）费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95.61	1,795.61						04	抚恤金						
	02	助学金								05	生活补助	1,645.50	1,645.50				
	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6	救济费	150.11	150.11				
	05	离退休费	15.97	15.97						07	医疗费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2	0.02						08	助学金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9	奖励金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1	国内债务付息								01	国内债务付息						
	02	国外债务付息								02	国外债务付息						
	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512		债务还本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1	国内债务还本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国外债务还本								02	办公设备购置						
513		转移性支出								03	专用设备购置						
	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5	基础设施建设						
	02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6	大型修缮						
	03	债务转贷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	调出资金								08	物资储备						
514		预备费及预留								13	公务用车购置						
	01	预备费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2	预留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599		其他支出								22	无形资产购置						
	06	赠与								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99	其他支出								02	办公设备购置						
										03	专用设备购置						
										05	基础设施建设						
										06	大型修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08	物资储备						
										09	土地补偿						
										10	安置补助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12	拆迁补偿						
										13	公务用车购置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2	无形资产购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1	资本金注入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01	资本金注入						
										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4	费用补贴						
										05	利息补贴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06	赠与						

表 六 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 出									支 出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5+6	5	6	7=8+9	8	9	10	11	12	13=14+15	14	15	16=17+18	17	18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99	其他支出						
支出总计			2,239.25	2,225.25	14.00				支出总计			2,239.25	2,225.25	14.00			

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本年预算比上年增减情况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合计	5.13	3.63	-1.50	-29.23%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 公务接待费	3.80	2.30	-1.50	-39.47%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3	1.33	0.00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33	1.33	0.00	0.00

注：

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说明：公务接待减少1.5万元是因为今年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洱源县中心敬老院独自预算公开，民政局机关公务接待2.3万元不变。2. 公务车运行费1.33元不变。

表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河源市民政局	
	内容	说明
部门职责	<p>(一) 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p> <p>(二) 负责对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p> <p>(三)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p> <p>(四)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救助工作。</p> <p>(五) 开展儿童福利管理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儿童收养工作。</p> <p>(六)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p> <p>(七)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p> <p>(八) 负责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审定、发放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p> <p>(九) 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健全社会组织服务社会的功能。</p> <p>(十) 指导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十一)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划界线管理和调整工作。牵头负责国家规定的对有关地名命名、更名的审批审核，推广使用标准地名，设置地名标志，建立区划和地名档案。</p> <p>(十二) 指导全县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活动，促进慈善事业发展。</p> <p>(十三) 协同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工作，引导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规范化、专业化发展。</p>	
部门总体目标	<p>1. 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成效显著。</p> <p>2. 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有效保障，认真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及时足额兑现各类保障金。城乡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无着落人员、孤儿生活保障、收养登记工作稳步推进。</p> <p>3. 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养老服务中心及老年活动室建设、敬老院建设项目顺利实施。</p> <p>4.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健康发展，离职离任村干部定期生活补助及时审批待遇、自然村村民自治工作顺利开展、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作全面完成。</p> <p>5. 民间组织及区划地名工作认真开展、严格按照社会组织相关规定，加强监督管理，做好日常工作、全国地名普查工作稳步推进。</p> <p>6. 殡葬改革、残疾人两项补贴、婚姻登记、“三留守”工作进一步强化进展。</p> <p>7. 扶贫挂包和洱海保护治理工作有序开展。因保护洱海而失地的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加大救助力度。</p>	
总体绩效目标 (2021-2023年期间)		
部门年度目标	<p>预算年度(2021年) 绩效目标</p> <p>1. 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衔接工作成效显著。</p> <p>2. 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有效保障，认真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云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及时足额兑现各类保障金。城乡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无着落人员、孤儿生活保障、收养登记工作稳步推进。</p> <p>3. 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养老服务中心及老年活动室建设、敬老院建设项目顺利实施。</p> <p>4.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健康发展，离职离任村干部定期生活补助及时审批待遇、自然村村民自治工作顺利开展、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作全面完成。</p> <p>5. 民间组织及区划地名工作认真开展、严格按照社会组织相关规定，加强监督管理，做好日常工作、全国地名普查工作稳步推进。</p> <p>6. 殡葬改革、残疾人两项补贴、婚姻登记、“三留守”工作进一步强化进展。</p> <p>7. 扶贫挂包和洱海保护治理工作有序开展。因保护洱海而失地的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加大救助力度。</p>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部门职能职责	主要内容	对应项目	预算申报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	河源县殡葬改革推进工作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	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中心敬老院负责对特困五保老人进行集中供养，保证敬老院正常运转，使特困五保老人老有所养	中心敬老院运转经费	50,000.00	50,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1,542,937.00	1,542,937.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社会保障缴费	93,732.44	93,732.44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其他公用支出	53,590.00	53,59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其他公用支出	9,320.00	9,320.00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建设13个农村公益性公墓，满足骨灰安葬	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补助经费	3,900,000.00	3,900,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城乡低保规范管理工作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工会经费	4,843.98	4,843.98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工会经费	31,330.12	31,330.12	

表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淇源县民政局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住房公积金	228,924.00	228,924.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社会保障缴费	629,214.86	629,214.86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	推进殡葬改革，负责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的审批工作，对殡葬事业单位进行管理。发放火化补助，及生态安葬补助	火化补助经费	2,684,000.00	2,684,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382,420.00	18,343,298.00	72,039,122.00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救助工作。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救助工作。发放高龄保健补贴	老年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30,000.00	30,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行政人员公务用车补贴	106,800.00	106,8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13,300.00	13,3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1,021,226.00	1,021,226.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住房公积金	35,412.00	35,412.00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免费发放婚姻登记工本费	婚姻登记工本费补助资金	46,000.00	46,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其他人员支出	354,000.00	354,000.00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人员等县级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强对城乡低保管理中心和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的管理。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377,084.00	377,084.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评（扣）分标准	指标内容	绩效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保健补贴	>=	409.98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高龄保健补贴	2021年发放高龄保健补贴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城市低保	>=	1606.36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城市低保数	2021年发放城市低保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传统救济	>=	6.62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传统救济	2021年发放传统救济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	506.84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数	2021年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	>=	6.93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遗属补助	2021年发放遗属补助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	>=	815.54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数	2021年实际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农村低保	>=	5062.93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农村低保数	2021年发放农村低保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殡葬改革工作支出	>=	678.4	万元	定量指标	我县殡葬改革工作推动情况	2021年推动殡葬改革工作需要的资金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月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生活保障金、孤儿生活补贴	=	100	%	定性指标	按时发放各项补助率	按时发放各项补助率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机抽查50位保障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	>=	90	%	定性指标	实际抽查对象的满意度	实际抽查对象的满意度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工作支出	>=	4.6	万元	定量指标	我县婚姻登记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我县婚姻登记工作需要的资金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孤儿生活保障金	>=	69.12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孤儿生活保障金	2021年发放孤儿生活保障金	2021年预算情况及《淇源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表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河源市民政局							说明	
		内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支出	>=	350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临时救助数	2021年发放临时救助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生活保障金	=	100	%	定性指标	按时领取各项补助率	按时领取各项补助率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农村低保对象、五保对象、孤儿、重度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80岁以上老年人、特困对象	>=	90	%	定性指标	领取补助对象实际生活改变情况	领取补助对象实际生活改变情况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源市中心敬老院正常运行水电费和门卫工资支出	>=	38	万元	定量指标	敬老院运转情况	2021年敬老院运行需要经费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工作	>=	3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用于流浪乞讨救助工作支出	2021年用于流浪乞讨救助工作支出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离职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及春节慰问	>=	157.37	万元	定量指标	实际发放离职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及春节慰问	2021年发放离职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及春节慰问数	2021年预算情况及《河源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表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次下达）

部门名称：涇源县民政局

第四页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涇源县民政局									
涇源县民政局									
城乡低保规范管理工作经费	大政办发〔2002〕118号《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严格实行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坚持按季度审批，按月发放低保金，进一步规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申请、审批、发放和监管程序，认真做好对家庭收入、家庭财产和劳动力就业状况的调查核实，并根据收入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将符合条件的人员全部纳入保障范围，为我县维护社会稳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严格实行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坚持按季度审批，按月发放低保金，进一步规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申请、审批、发放和监管程序，认真做好对家庭收入、家庭财产和劳动力就业状况的调查核实，并根据收入变化情况及时调整	>=	90	%	定性指标	大政办发〔2002〕118号《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州县两级列支低保预算时用于低保工作经费为	=	5		定量指标	大政办发〔2002〕118号《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证低保工作正常开展	>=	85	%	定性指标	大政办发〔2002〕118号《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抽取50户低保户调查低保工作满意度	>=	85	%	定量指标	大政办发〔2002〕118号《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中心敬老院运转经费	为农村居民中独立生活有困难的五保老人开展集中供养服务；对城镇“三无”老人及为革命有贡献的孤老优抚对象进行供养；负责供养对象的康复治疗；使中心敬老院正常运转，使敬老院老人老有所养。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时交纳涇源县中心敬老院的水电费	=	100	%	定性指标	按时交纳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水管、电路维修维护费	<=	6	次	定量指标	日常维修次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涇源县中心敬老院五保老人满意度	=	90	%	定性指标	实际抽查人员满意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办公经费厉行节约，节约财政资金，使中心敬老院正常运转，使敬老院老人老有所养。	=	100	%	定性指标	保证敬老院运转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电费（元/度）	=	0.5	元	定量指标	电费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正常运转经费	=	27300	元	定量指标	保证敬老院运转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证涇源县中心敬老院正常运转	=	100	%	定性指标	保证敬老院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涇源县中心敬老院每年使用水（m3）	<=	2000	立方米	定量指标	实际使用水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涇源县中心敬老院每年使用电（度）	<=	35000	千瓦时	定量指标	保证敬老院运转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水费（元/m3）	=	2.6	元	定量指标	水费
婚姻登记工本费补助资金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停征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费是党和政府减轻群众负担，方便群众办事创业的重要举措，是民政部门践行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理念的具体体现。涉及广大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当事人利益福祉。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办理婚姻登记并现场发放结婚证、离婚证	=	100	%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婚姻登记工本费发放率	=	100	%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机抽查50人2020年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人员满意度	>=	85	%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入县婚姻登记中心登记结婚的新人、登记离婚的人员	=	100	%	定性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人）	<=	8000	人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每对结婚证（元）	=	9	元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结婚登记新人（对）	<=	3200	对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离婚登记（对）	<=	800	对	定量指标	做好年内在我县婚姻登记处办理结婚、离婚登记事宜，为他们免费提供结婚、离婚服务，并免费发放结婚证和离婚登记证。
老年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按时发放高龄保健补贴，做好敬老节慰问、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实施半失能老人的排查、困难老人救助发放高龄保健补贴。申报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及督促养老服务项目建设等，保证老龄工作顺利实施并再上一个台阶。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组织敬老节慰问，发放高龄保健补贴等、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	=	100	%	定性指标	按季度发放高龄补助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老年人事业发展工作总成本（元）	=	30000	元	定量指标	正常开展养老服务支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高龄保健补贴，做好敬老节慰问、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实施半失能老人的排查、困难老人救助	=	100	%	定性指标	按时发放高龄和敬老节慰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养老活动场所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项目建设	=	100	%	定性指标	督促检查养老服务项目建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办公经费厉行节约，节约财政资金，使我县养老服务正常运转并再上一个台阶	=	100	%	定性指标	正常开展养老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机抽查50位老年人满意度	=	85	%	定性指标	实际抽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我县养老服务工作顺利开展	=	100	%	定性指标	正常开展养老服务

表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无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

表十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无				
	合 计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

表十五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溧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代码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所属服务类别	所属服务领域	购买内容简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单位自筹						
								小计	本级财力	专项收入	执法办案补助	收费成本补偿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1	2	3	4	5	6	7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无																								
合 计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

表十六 州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	资金来源			地 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大理市	漾濞县	祥云县	宾川县	弥渡县	南涧县	巍山县	永平县	云龙县	洱源县	剑川县	鹤庆县
1	2=3+4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无															
合计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

表十七 州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无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

表十八 新增资产配置表

部门名称：洱源县民政局

单位名称	资产类别	资产分类代码, 名称	资产名称	计量单位	财政部门批复数 (万元)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4	5	6	7	8
无							

说明：本部门无此公开事项。